

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 (第一批)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J-FW-2025070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四子王旗

一、招标条件

本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80.6852万元,招标人为四子王旗经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第一标段;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第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并持有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营业执照。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①+②+③+④+⑤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①具有有效的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含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等业务。②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③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类型必须包含“消防安全评估”,提供该网站的查询截图)。④具有省级(含)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主体结构工程检测)资质证书。⑤具有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颁发的《不动产登记代理中介机构登记证书》或自治区相关机构颁发的相关《不动产调查单位登记备案证书或登记证书》。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成员共同满足上述资质要求即可。(建议测绘企业为牵头人,联合体数量不得超过5家公司。)3.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第2标段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第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并持有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营业执照。2.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①+②+③+④+⑤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①具有有效的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含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等业务。②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③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类型必须包含“消防安全评估”,提供该网站的查询截图)。④具有省级(含)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主体结构工程检测)资质证书。⑤具有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颁发的《不动产登记代理中介机构登记证书》或自治区相关机构颁发的

的相关《不动产调查单位登记备案证书或登记证书》。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成员共同满足上述资质要求即可。（建议测绘企业为牵头人，联合体数量不得超过5家公司。）3.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22 09:30:00到2025-07-28 17:00:00。

获取方式：将加盖投标单位（牵头人）公章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nmgzjgs2024@163.com并电话通知代理工作人员（注：邮件正文务必注明标段名称、投标单位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1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818。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1 15:0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818。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四子王旗经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四子王旗经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地址：四子王旗乌兰花镇

联系人：庞胜

电话：13947422188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路永泰城二期C座写字楼818

联系人：何丽丽

电话：13754090510

邮件: nmgzjgs2024@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何丽丽（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四子王旗经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受四子王旗经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招标人）委托，对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
2. 招 标 人：四子王旗经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3. 代理机构：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招标编号：NMGZJ-FW-20250707
5.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6. 招标内容：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详见招标文件）
7.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天
8.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两个标段

一标段名称：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第一标段，预计工作量 59769.37 平米，投资金额约 900724 元（NMGZJ-FW-20250707-001）

二标段名称：四子王旗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批）第二标段，预计工作量 60127.99 平米，投资金额约 906128 元（NMGZJ-FW-20250707-002）

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投标人可同时对 2 个标段进行投标（即“兼投”），但同一投标人

最终仅能在 1 个标段中中标（即“不兼中”），按标段编号顺序（标段 1 优先于标段 2）确定其中标段，即该投标人仅作为标段 1 的中标候选人，标段 2 的中标候选人由该标段评审排名次后的合格投标人递补。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并持有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①+②+③+④+⑤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①具有有效的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含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等业务。

②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

③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类型必须包含“消防安全评估”，提供该网站的查询截图）。

④具有省级（含）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主体结构工程检测）资质证书。

⑤具有中国土地估价师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颁发的《不动产登记代理中介机构登记证书》或自治区相关机构颁发的相关《不动产调查单位登记备案证书或登记证书》。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成员共同满足上述资质要求即可。（建议测绘企业为牵头人，联合体数量不得超过 5 家公司。）

3.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1. 获取时间：2025 年 0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8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09:30—11:30 时，下午 14:30—17:00 时（节假日除外，逾期不再受理）。

2.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00 元/套/标段，售后不退。

潜在投标人由其账户以转账、网银或电汇方式缴纳招标文件费至以下银行账户（汇款时备注项目简称“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及标段编号）

账户名称：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兴安北路支行

账 号：59040078801000000187

3. 获取招标文件：

将加盖投标单位（牵头人）公章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nmgzjgs2024@163.com 并电话通知代理工作人员（注：邮件正文务必注明标段名称、投标单位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4. 其他要求：

（1）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不审核其资质、条件和能力等内容，潜在投标人应自行确认是否满足招标公告的相关要求，否则出现任何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资格审查结论以评标委员会的审查结果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8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同开标时间）。

2.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开标现场递交。

3.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818。

4. 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至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nmgztb.com.cn/>)”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子王旗经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四子王旗乌兰花镇

联 系 人：庞胜

电 话：13947422188

招标代理：内蒙古志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二期C座818

负 责 人：何丽丽

联系电话：13754090510

